

新概念全国作文大赛获奖者倾力打造
《萌芽》作者群最新力作

陈平 主编

清
坝
卷

JINSENIANHUA
锦瑟年华
男版小说



北京出版社 出版集团
北京出版社

清 坝 卷

陈平

主编

JINSENIANHUA
锦瑟年华
男版小说

北京出版社 出版集团
北 京 出 版 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锦瑟年华. 清坝卷 (男版小说) / 陈平主编. — 北京: 北京出版社, 2005

ISBN 7 - 200 - 06343 - 6

I. 锦… II. 陈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25756 号

锦瑟年华

清坝卷

QINGXUN JUAN

陈 平 主 编

*

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出版
北 京 出 版 社

(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)

邮政编码: 100011

网 址: www.bph.com.cn

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

新 华 书 店 经 销

北京美通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*

880 × 1230 32 开本 12 印张 280 千字

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 000

ISBN 7 - 200 - 06343 - 6/I · 948

定价: 19.80 元

质量投诉电话: 010 - 58572393

目 录

李海洋	乱世之殇	1
	跟 踪	29

刘嘉俊	海的女儿：写于安徒生诞辰 200 年之际	40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水 格	坐在你的怀里唱歌	53
	上海旧事	61

陈安栋	月 姐	78
	买 烟	98

岑孟棒	自 杀	110
	剑南春	121



王皓舒	薇甘菊	127
	突 围	145
	烦琐空白	155
	玻 璃	172

祁又一	高 楼	188
-----	-----	-----

袁 帅	穿过骨头抚摸我	199
	糖 爱	205
	甜 爱	219
	西 天	230
	六 年	254

怀 沙	我的第一天上班	266
	真 TMD 年轻	275
	非走不可	277

施奇平	动植物园	283
	午后时光和理查德·瓦格纳的世界	295

吴建雄	《爱情万岁》(外一篇)	298
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



刘 宇	蔷薇国王	303
	街角的蔷薇	307
	蔷薇花园	312
	黑白照片	318

袁鸿杰	暗 花	323
	讳莫如深	333

曾世强	一忘却已是多年	339
-----	---------	-----

车 路	爱丽丝，我的幻想	356
-----	----------	-----





李海洋：1985年2月生，第六届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得主，长篇小说《少年查必良伤人事件》在《萌芽》杂志连载并已出版。

乱世之殇

他们说
自从有了光
就有了吟唱
关于自由的旋律
婉转而弥漫哀伤

1

连绵八百里的桓曳山，此刻就横陈在武士脚下，在月光中静静地熟睡。

黑色的甲冑在月光下泛出诡异而幽蓝的光，细碎却又不失缜密的鳞片在山风的吹抚下发出呼啦啦的声响。武士静立在黑色的高冈上，从他那茫然的眼神中，看不出任何的感情。

北方的冻土，尽收眼底。他长叹了一口气，拔出了腰中的刀。

刀身很宽阔，在月光下发出雪白的光来。

武士的手腕一转，刀尖遥遥地指向黑色的天空。





这时候一道闪电直直地击下。就在那一刹那，武士的身影，照亮了千百年以后的传说。

四月的卫北城已是阳光和煦。

老皮使劲地伸了一个懒腰，却依然抵挡不住浓烈的困意。这也难怪，昨晚从齐洲客商手中换来的粟酒的确和北方的“火烧天”有着不同的味道。尽管那整整用去老皮珍藏已久的半张雪貂皮，可他依旧觉得值得。一张完整的雪貂皮能在南方的皮货黑市上卖出一个天价。可惜老皮的此生，恐怕要老死在这卫北城中了。岁月真不是个好玩意儿啊！转眼之间，就已是华发苍颜。老皮轻叹一口气，想起西城的张寡妇来。也许，只有她是不会嫌弃他老的。十几年前，张寡妇的丈夫死在与衡国的兵祸中。若没有老皮的暗中周济，恐怕早就已经饿死了。在这样的时代，一个女人能找一个可以踏实依靠的男人，是一件多么不容易的事情啊。可是张寡妇有时候还是会不住地唠叨老皮：你呀，就一辈子是个当门卒的命。老皮会低下头来，不发一言。人生的际遇，谁能说得准啊。想来很多年前，老皮还当过百夫长呢！可就在一次战役中，老皮手下的兄弟没有一个能活下来。他亲眼看见自己表哥的头像萝卜一样被人砍了下来，沾着灰尘滚了好几个来回。勉强捡回性命的他却瘸了一条腿。从此什么豪气冲云的梦想，便只剩下了在这小小的边城中了此残生的勇气。

那真是一场噩梦呀！就是在很多年以后的今天，仍然让人觉得不堪回首。

几个胡子还没有长齐的愣头小兵，站在城门的下面，七嘴八舌地说起今天巡城的骑兵是多么的威风，铠甲是多么的漂亮。他们的眼中闪烁着热切的光芒，不住地幻想起甲胄加身的模样。

呸！老皮暗自想：你们上过战场吗？

可是老皮又如何能够了解，年轻的血液是多么沸腾地燃烧。

知足常乐吧！当个门卒有什么不好呢？这也是一个能捞到油水的美差呀！尤其是像卫北这样的边城。不论是尧国的豪商还是南方的大贾，有谁人不认识老皮的？上次兕洲的一个豪客，出手就是一件绸缎的锦衣，那样光滑，只怕是处女的肌肤也难比的吧。张寡妇拿到那件衣服的时候，美得不得了。能满足自己心爱的女人，岂非是一件让人高兴的事情？

“老皮，你看那是什么？”守城的一个士兵疑惑地用手指向远方说。

顺着手指的方向望去，在浓重的灰尘下，一字排开的黑潮正向这边蔓延。“什么叫，没见过世面，除了我们尧国的骑兵谁还有这样的气势？”老皮大喝着在那年轻人面前耍起了威风，“胡秃子也是，回个城还把排场搞这么大！”

但他还是不由自主地再次向远方张望。事实上没有人不为那气势所惊讶。黑潮带动的烟尘如海啸般，轰轰的马蹄声，就是远在一里外的老皮也能感受到震动。就在这时候黑潮突然变了一个阵形，像风一般让人难以捕捉。老皮眯起眼睛，瞳孔紧紧地收缩，想看清楚那旌旗上到底写的是什么字。却突然看见一骑乍然突出，手里一柄长刀悠然一闪，在阳光下折射出迫人的寒意。不明白为什么，老皮打了一个寒战。

“快拉起吊桥，关城门！”老皮这才想起来，胡秃子用的是轩辕巨斧，而这个提刀的绝对不是胡秃子。那他又是谁呢？城中的门卒开始忙碌起来，拼命地转动牵引吊桥的绞车。“快！”老皮说。他感到事情不妙了。

那突出的黑甲骑士，和身下的黑色马驹，连在一起。远远看





4

去，仿佛是人头马身的怪物。因为那一骑的速度实在太快了。矫捷如猿，迅猛如虎。转眼之间就到了护城河边。老皮的心突然开始狂跳，吊桥已经拉起一人多高，可老皮还是有一种感觉，那黑甲的骑士一定能过来。老皮第一次对别人感到充满信心。这真是奇怪的感觉。它是如此的强烈，牵引着老皮的心跳。

骑士显然没有打算让任何人为他失望，就在前面的马蹄踏上长在护城河边最近的一棵蚂蚁草的时候，骑士使劲地一勒马缰，借助着速度带来的冲力和惯性，高高地跃起，然后开始一段短暂的飞翔。马身腾空足有丈余，跃过了天空，遮住阳光。在门卒老皮的眼底投下恐惧的阴影。“啪”的一声，马蹄铁结实地踏在花柳木做成的桥身上，发出清脆的响声。接着一道流光从骑士的手中飞出，如一条银蛇在空中吐出刺眼的信子，粘在栓住吊桥的缆绳上。缆绳用十根手指粗的亚麻绳缠绕而成，却就那么一下子断了。“轰！”桥板在空中毫无踌躇地落下，发出巨大的声响，扬起浓重的尘来。桥下昏黄的护城河水静静地流淌，倒映着骑士魔鬼般的影子。风声呼啦啦地响，骑士端坐在马上，怪异的头盔下只能看见那一双没有一丝生气的眼睛。

“你……”老皮的话还未说完，便再也叫不出口，四尺九寸长的斩马刀，背阔锋窄，简略有力，刀尖如弯月轻轻地钩住老皮的下巴。刀锋离他的咽喉只有一寸，但那迫肌的寒意却让老皮不禁打了一个冷战。老皮吞下一口唾液，颈项处的大血管抖动了一下。

城门已经开始虚掩起来，而骑士背后的黑潮也越涌越近。

“我乃衡国越青冢。”武士的声音冷得就像北域的千年寒冰。

“越青冢？”老皮喃喃地念着这个名字。然后他的头就和他的身子分离了。

头像他表哥当年一样，在地上打了几个滚。咕噜噜一直滚到了桥下的河中。就在空中的那一小段距离，你可以听见老皮的嘴里说出的一句话：

“好快的刀。”

血开始流进昏黄的河水中。一滴，两滴，很快被河水稀释掉了。随后越来越多越来越多，终于，就连河水也变成了红的颜色。

越青冢走下马来。紫堇的皮靴在冻土上烙下一个深深的痕迹。这个脚印很快被后来者湮没了。

可是没有人能忘记那个脚印，因为从那一刻开始，一个真正的乱世，已经冲破一切，来到大陆每个人的面前。

老人轻轻地打了一个呼哨，那马儿便轻快地载着背上的少年向这边奔来。

雪白色的身体没有一丝杂色，马嘴呼哧呼哧地冒着白气，打了一个响嚏，显然还没有适应这北部荒原的寒冷。自然的力量永远是伟大的，没有生物在它面前会不屈服。

“很冷吧！”老人紧了紧背在身后的狭长的包袱，伸手抚摸着少年的头问道。老人的身材很高，就是坐在马上，他也能毫不费力地摸到少年的头。

少年摇了摇头，没有说话。高冈上的风像刀一样可以割开人的肌肤，留下彻骨的寒来。少年的脸被冻得通红，却倔强地抿着嘴巴。只有那双眼睛，深邃得让人觉得可怕，完全不是一个少年人该有的眼神。少年对着老人笑了笑，顽皮的样子未脱稚气。只是他很快被眼前的奇异景致吸引住了。

绵延五千里的火霰平原此刻就呈现在少年的眼前。四月，正是莠离草开始疯狂生长的季节。成片的醉人的绿在平原的每一个





角落铺开，肆意蔓延。远处是大队的白花花的羊群点缀其中。迎着高原的烈风，草浪在空中不住地翻滚。阵阵的嫩绿的草香会勾起你遥远的遐想。再远处，便是据说有九曲的冰渊河。阳光从苍穹之上毫无顾忌地倾洒而下，远远望去，波光粼粼，像一条金色的玉带。

少年长长地舒了一口气：“爷爷，我们这是到哪儿了？”

老人呵呵一笑，向四周打量一下，用手指了指远山：“喏，越过前面的桓曳山，我们就到了尧国了。”

“尧国？”少年疑惑地说，“我们为什么要去那儿？”

“为什么？为什么？”老人默默地念着这个词，“因为爷爷要去见一个人。”

“什么人呀？”少年穷追不舍，“让我们走了这么远的路来见他。”

“一个世人想见都见不着的人。”老人眯起眼睛，将背后的包袱取下来挂在马身上，然后翻身上马。用力夹了一下马肚，那马儿欢快地叫了一声，撒开蹄子，向桓曳山的方向跑去了。

6

华虞然坐在青花的石凳上已经不知道有多长时间了。仿佛那凳子在他的身下生了根一样。银白色的头发一丝不苟地贴在头上，就连眉毛也经过精心的梳理。眉毛下的眼睛却微微地闭了起来，只留下几道深刻的皱纹。花白的胡子一直垂到胸前。他的手做了一个莲花指，双膝盘了起来，一动不动。

老人的样子说不出的优雅，就像看透了人世的一切沧桑世故飘然出尘。

真的有人能远离尘世吗？

他旁边的石桌上放着一只三足虬龙镂花鼎，冉冉地生起紫色

的烟。

天下的香料能发出紫烟，非檀洲的紫涎莫属。

干净的院落，整齐的柴扉。一个小女孩扎着一个小独辫瞪大眼睛看着那个老人，白生的小手扒在柴门上，不住地张望。女孩子的样子伶俐而可爱，最奇特的是她的眼睛是红色的，就像血玉翡翠一般的红。

院落的外面突然响起细碎的马蹄声。老人的嘴角现出微微的笑意。

一匹白色骏马的头从院墙边冒了出来。就在那个身背狭长包袱的老人的身影出现的刹那，坐在青花石上的华虞然说话了：

“你来了？”

他说完这句话才睁开眼睛，好像早就预料到对方的到来。

这时候那匹马已经完全进入了院子。马背上端坐的少年也不住地环顾四周。

背包袱的老人哈哈地笑了起来，爽朗的声音：

“华兄早知道我要来？”

原来他们早就认识。华虞然整理好衣服，从花台上走了下来，“不，我并不知道你要来。我只是算得最近要有老友来访，可并不知道是谁。于是我就每天坐在这花台之上，只要有人来，我就会问上一句‘你来了？’。”

“华兄还是如以往的谨慎呀！以你的天演术会不知道谁要来找你？”背包袱的老人一边卸下包袱一边说。

“御兄，莫提往事。阿月，快给客人看坐。”

柴门后的小女孩轻声地应了一声，转眼从屋中端出三盏茶来，上面还冒着氤氲的热气。

姓御的老人将包袱靠在石台的一边，接过茶盏，低饮了一口。





“好茶啊。”他说着示意旁边的少年也来一点。

华虞然没有说话，他的眼神在那包袱上停留了一会儿。他认得那包袱，也知道那包袱里面是什么可怕的东西。很多年前的一个日子，他曾经见识过。只是那一次，他便已经永生难以忘记。然后他的眼睛才看见那个少年，从他一开始进来，吸引他的不是那个姓御的，也不是那个包袱，而是这个少年。少年低头喝茶的时候，眼睛抬起来，也看了华虞然一眼。少年的眼神干脆而大胆，竟让华虞然的眼睛回避了过去。

趁少年喝茶的工夫，御姓老人向华虞然使了一个眼色。

华虞然当然明白那是什么意思。“阿月，你来，带这个小客人出去转转。”

阿月咯咯地笑着跑了过去，突然拉起坐在那儿的少年的手，就向外面跑去。少年显然还没有明白这一切，踉跄一下，才跟上女孩的脚步。

8

等他们都出去了，华虞然的脸色一下子严肃起来：“御兄，你来早了，离我们约定的时间还有一年。”

“我知道，我御衍一生横刀跃马，纵横天下。若是没有要紧的事，又怎么会提前来找你呢？”

“哈哈，以御兄目空天下的本事，又有什么需要我华虞然帮忙的呢？”

“若说于万军之上，取上将头颅，我御衍定是当仁不让。可论起命理经学，天下除了华兄，谁与争锋？”御衍望向华虞然说，“谁能想到，当年帝国无双的天演策士华虞然此刻却躲在尧地的云水城中。”

“我已经忘记了。”华虞然的神色变得无比的寂寥。他穷尽一生研究星相秘史《天仪分宗》，年仅二十三岁便成为帝国历史

最年轻的占星者。“除了许诺要见的几个老朋友外，我已不再推命算理。”他叹了一口气，“昔日的华虞然十年前就已经死了。我帮不了你什么。”

御衍突然变得沉默，他突然想到，三十年前，在帝都白鄯的那个驿馆里，那个身穿白衣的年轻人对他莫测的笑，仿佛一下子看穿了他的一生。他永远也忘不了那双眼睛，淡淡的蓝色，忧郁地绽放在他的眼前。

“你的一生充满杀戮、不幸和背叛。”年轻人在他的戟下平静地说，伸手拈起棋盘上的一粒白子，“啪”地发出清脆的声音。

也许他的确说对了，三十年的烟云浩渺，现在那个人突然说他已经忘记了。

“年轻的时候不知所畏，以为凭自己的本事能博一个天下闻名，那便是人生的极致。”华虞然站起身，负手而立，“现在才知道，名利生不带来，死不带去，一切终究是归于尘土。”

“华兄你真的大彻大悟了？”御衍也站了起来，“若是为了我自己，我是无论如何也不会提前来到的。你也知道，我最守的便是承诺。”

“嗯？三十年前，在帝都之时，你用你的龙纹戟指着我的咽喉要我为你卜上一卦，我告诉你上半部的卦相，让你在三十年后来取下半部。现在你提前一年来到，却告诉我你不是为你自己，那你到底是为什么？”

“三十年弹指一挥间。你看见刚才那个孩子没有，他是我的孙子。”说到这儿的时候，御衍的脸上写出一种莫名的痛苦。

华虞然扭过头来，盯着御衍，说不出话来。





“你是第一个牵我手的女人。”少年在后面认真地说着这一句话。

“人家不是女人啦，人家只是一个小女孩子。”女孩停下来，也顶顶认真地对少年说了一句话。

“这两者有区别吗？”少年一副不谙世事的样子。

“当然有区别了。”女孩撅起漂亮的小嘴巴，骄傲地说，接着她的话锋又是一转，“我叫阿月，你叫什么呀？”

“我叫御天。”少年低下头，笑着对女孩说，从他进来起，阿月就从没有看见他笑过，原来他笑起来是这个样子呀！阿月正想着，突然她的脸被人捧起来了，然后她就看见一双深邃漆黑的眼，正对着她的脸目不转睛地看起来。

阿月脸从来没被人摸过，更别说捧起来看了。刹那间，小脸就涨成了红苹果。

“啊——”阿月一边挣开一边尖叫，“你想干什么？”

“我只是想看清楚你的眼睛为什么是红色的？”少年说着，转过脸去，向另一个方向走去。

“这有什么奇怪的呀？”阿月还是气急败坏，“我还看过彩色的眼睛呢！”

两个孩子坐在岸边，把腿悬在结冰的小河上。北域的寒冷就是在四月也没有退去。冰只有很薄的一层，依稀可以听见冰下河水流动的潺潺声。

“去年我还在这条河上面滑冰了呢？”阿月指着小河说。

“什么叫滑冰？”少年疑惑地问。

“你连滑冰都不知道啊！滑冰是我们这儿的一种很好玩的东西。看你的样子，我还以为你知道的东西很多呢？”阿月摇晃着脑袋说。

“我不喜欢玩。”从一开始就很冷静的少年还是显出了孩子的天性，“可我知道玩以外的很多东西。”少年伸出手在阿月的眼前也晃动起来。宽大的衣襟滑落下来，在这么冷的天他居然里边什么也没穿。瘦小的胳膊上，却有一条狰狞恐怖的伤痕。

“那是什么？”阿月的眼神很好，扯过御天的胳膊问。

“没什么。”御天傻笑一下，把胳膊抽了回来，“那是我和一只怀孕的貔貅搏斗时被它……”

“啊？你和貔貅搏斗过？那是很凶猛的动物啊！”阿月张大嘴巴说。

“你知道那东西吗？”御天的眼中终于出现一丝兴奋的颜色。

“我在爷爷的书上见过。”阿月又得意了，“可是你骗谁呀，貔貅听说比一个大人还大、还高，你凭什么和它搏斗啊？”

“凭我是我爷爷的孙子。”御天自豪地说。

“你爷爷是干什么的啊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不过我听他们说过，他曾是游历整个大陆最出色的武士。”

“这么说你和你爷爷去过很多地方了？”

“也不是很多。”御天谦虚了一下，“我们主要在南方的几个国家转来转去。”

“啊！那多好啊！”阿月羡慕地说，“我今年都十三岁了，可是我还没有出过云水城呢？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子的呀？”

她天真地托起下巴，眼睛飘向远方的雪山。御天看着她的样子，笑了一下，也顺着她的眼睛的方向看过去。

阳光下的雪域高原，安详而圣洁。

这也是御天从没有见过的景色呀！

乱世的天空下，原来也有这样的宁静。

